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9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现由于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查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无法按时披露《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预计在2019年6月28日前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4.4.1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中的有关规定，因公司未按期披露年报，公司股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，本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停牌，复牌时间不晚于2019年6月28日。若公司在2019年6月28日前（含2019年6月28日）仍无法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6日